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成都市高性能纤维材料产业功能区管理委员会（成都青白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） 的 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2022年功能区安全环保监管工作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其他服务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14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,666.92 万元（大写：肆仟陆佰陆拾陆万玖仟贰佰元），资产总额为 3,039.4 万元（大写：叁仟零叁拾玖万肆仟元）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1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四川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 N5101132022000078 第(1)包 2022-08-14 17:14:36

四川九合安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2-08-14 17:14:36